# 市委书记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5-06-26

*第一篇：市委书记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的讲话同志们：刚才，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学忠书记、中伟省长都作了重要讲话，大家一定要深刻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四点意见。第一，认清形势。近...*

**第一篇：市委书记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的讲话**

同志们：

刚才，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学忠书记、中伟省长都作了重要讲话，大家一定要深刻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四点意见。

第一，认清形势。近几年来，我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连续5年保持了低生育水平，但是，形势仍然严峻。一是群众生育观念还没有根本改变。如果缺乏有效的应对措施，我市低生育水平将难以稳定。二是人口安全问题日益凸显。人口总量过多、非正常性别比偏高、老龄化日趋严重、就业高峰的到来等问题，将给我市发展带来巨大的压力。三是计生工作发展不平衡。部分地方党政领导重视不够，工作质量滑坡。如果我们在思想和行动上放松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必将严重影响我市经济社会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第二，明确任务。“十一五”时期，我市人口计生工作的主要目标是：2025年，全市总人口控制在390万以内，人口年平均自然增长率控制在3.08‰以下，符合政策生育率稳定在90%以上。人口素质明显提高，人口结构更趋合理，人口环境更加和谐。为此，各级各部门要抓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把人口和计划生育摆在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地位，纳入“十一五”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在大力发展经济、扩大经济总量的同时，稳定人口数量，减缓增长势头，不断提高全市人民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二是切实稳定低生育水平。要坚决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坚持稳定现行生育政策不动摇，进一步提高对稳定低生育水平重要性、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的认识，坚决克服盲目乐观和麻痹松懈的思想。

三是努力构建和谐的人口环境。各级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人口安全问题，充分调动各方面的力量，实施综合治理，为经济社会的发展创造和谐的人口环境。

第三，完善机制。要结合我市实际，以加快建立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为着力点，突破制约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发展的思想和体制性障碍，妥善解决好硬办法“不能用”、老办法“不管用”、新办法“不会用”的问题，逐步建立起调控有力、管理有效、政策完备、服务优质的计划生育保障体系和工作机制，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第四，强化责任。刚才，省委、省政府与各市州签定了“十一五”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书。会后，市上也要与区县签定责任书。各区县、市级有关部门一定要做到认识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第二篇：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定远分会场的讲话

县委书记 郑斌

（2025年3月24日）

同志们：

2025年，通过全县上下的艰苦努力，我县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并获得“全省计划生育求实创新奖”。进步令人鼓舞，压力更加巨大。我们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全县计划生育工作的进步仍然是低水平的进步，基层基层仍十分薄弱，存在的问题仍十分突出，绝对不能有丝毫的盲目乐观和自满松懈情绪。省、市加大按月过程监测考评力度，给我们增加无尽的压力，实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之感。为此，我们必须有超前的意识和超倍的努力，自我加压，扎实苦干，确保2025年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水平稳步提升。下面，就贯彻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及下一步工作，我讲几点意见。

一、关于全省会议精神的传达贯彻

这次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是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十分重要的会议，张宝顺书记和王三运省长分别作了重要讲话，就抓紧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紧迫性及重要性，各级党政一把手如何“亲自抓、负总责”，如何抓主抓重，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与保障机制等，进行了全面的部

署。市委韩书记也作了重要讲话。各地回去后要立即召开党政联席会和全体乡村干部大会，传达会议精神，并紧密联系本地实际，进一步提高认识，理清思路，强化措施，狠抓落实。

二、关于全县计生工作现状和下一步工作要求

自从任职以来，参会最多、要求最多的就是计划生育工作。这足以表明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性，足以表明县委、县政府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高度重视，足以表明我本人对计划生育工作的担忧和抓紧抓好的决心。客观分析，没有实现大家的共鸣，没有形成上下的共振，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痛定思痛，发人深省；鉴于此，今天换一个角度谈计生工作。

㈠从工作实际效果，看乡镇主要负责人的认识水平。认识到位是工作重视的前提，工作成效是认识水平的体现。从以下主要指标的分析就是最好的验证。

1、怀孕检出情况。3月10-3月23日，全县新检出一孩怀孕263例，政策内二多孩怀孕99例。至23日，政策内在孕率为4.55‰，与3月10日相比降低了0.02个千分点，在孕人数减少20人；政策外人引新增39例。政策内检出率较低的有：定城、西卅店、拂晓、桑涧、藕塘、张桥，政策外检出较低的有：西卅店、严桥、范岗、池河、拂晓、吴圩、朱湾。

2、统计期内手术情况。截止3月23日，统计期内长效节育手术落实率为91.96%，其中较低有有：严桥、范

岗、炉桥、池河、桑涧、仓镇、大桥、吴圩、朱湾；两女扎到位率为81.25%，较低的有：朱湾、炉桥、吴圩、仓镇、西卅店。

3、政策内出生偏差情况。到3月23日，统计期内政策内二多孩出生偏差与2025-2025三年均值偏差较大的有：仓镇、藕塘、大桥、三和、能仁、拂晓、池河。

3月份是计划生育工作决定性的关键时段和临界点，工作效果较差，充分反映认识水平的低下。

㈡从存在突出问题，看乡镇主要负责人的驾驭能力。

1、无措施，乱抓胡挠。针对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面对现阶段计生工作重点，无措无招，仍凭惯性思维，还是“穿旧鞋，走老路”，思想僵化，持续下滑，令人十分可怕。

2、有措施，执行不力。有一部分乡镇制定的措施十分严厉，但谋划不到位，运作不科学，监管不及时，兑现不较真；导致浪费大量的人力和财力，荒废大量的黄金时间，劳而无功或收效甚微。

3、找借口，仍在坐等。一些乡镇以党委换届为由，未能做到紧抓时间，速提效果；而是等到党委换届后再出手，时光流走，效果流失。这里给大家算一笔帐，今天距离2025年9月30日还有190天，减去政策内二多孩出生至发现孕情应在185天以上，从政策内二多孩早孕发现率角度来看，仅剩5天时间，3月29日新发现孕情至9月30日能生育的都不属早孕

了；一孩4月18日新发现孕情到9月30日能生育的也不属早孕。时间节点把握不住，严重影响全年水平，我认为你等不起、更等不得。

4、信托辞，心安理得。在少数地方“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被村干部用到了极致。而乡镇主要负责人要么发现不了问题，要么“全听全信”，导致主要未抓住，重点未抓好，还自我感觉良好，我说简直是麻木不仁。自3月17日起，对统计以来一孩妇女缺检对象，要求实行“人人面检”，到3月23日，一男户妇女面检率只有27%，仍缺检3776人，期间政策外怀孕检出为零的有：定城、西卅店、炉桥、七里塘、三和、拂晓、大桥、二龙、吴圩。一女户妇女面检率只有25%，仍缺检2615人，期间政策内二孩怀孕检出为零的有：严桥、七里塘、拂晓、大桥、二龙、吴圩。主要问题一是外出追检不负责任，参检的多是没有问题的，想超生或想选择性别生育的不参检，没有穷尽措施，一推了之；二是力度不够，措施不力，没有把村干部手中已掌握的孕情挤出来，人为放任，只注意面检形式，未抓住真正的着力点。在此提醒，想玩“空手道”，只能“自欺欺人”。

㈢从水平提升情况，看乡镇主要负责人的敏感程度。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务必履责到位，务必牢固树立守土有责的理念。我认为“响鼓不要重锤敲，明白人不干糊涂事”，从今天时点算起，3月底算总帐，只看指标提升幅度，不讲任何客观理由。请各位认真领悟、唤起激情、倾心投入、拿出实招、取得实效。希望大家不要自走下坡路，更不要 “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

㈣从综合治理落实，看县计生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履责情况。

县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在思想认识、工作部署、支持配合等方面真正做到合心、合力、合拍，要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服从和服务于计划生育工作的大局，在计划生育问题上我们决不允许以部门为体系强调客观而不作为。

同志们，计划生育工作容不得丝毫的懈怠，必须做到警钟长鸣，必须坚持常抓不懈。各地要始终绷紧计划生育这根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计划生育工作机制，切实做到认识再提高，领导再加强，措施再强化，作风再扎实，努力推进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第三篇：人口和计划生育电视电话会议讲话**

同志们，学忠同志在讲话中指出，人口计生工作是强国富民安天下的大事。当前，我省人口计生工作面临着大好机遇，同时也面临着严峻挑战。让我们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抓紧抓好人口计生工作，促进我省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为推进四川发展新跨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一、深化认识，抓落实

四川是一个人口大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经过多年努力，我省的人口计生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进入了低生育水平持续稳定阶段。但是人口问题仍然是我省现代化建设将长期面临的重大问题。胡锦涛总书记强调指出，我们要始终把控制人口、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放在重要战略位置，把工作抓得紧而又紧、做得实而又实。高度重视并认真解决好人口问题，对推进我省经济社会的跨越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我们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稳定现行生育政策，稳定低生育水平，把工作抓紧抓实。

一要充分认识到人口多仍然是我省最基本、最重要的省情。目前，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许多矛盾和问题，都与人口数量过多、素质偏低、结构不合理密切相关。我省经济总量在全国虽居第9位，但庞大的人口基数却使人均GDp在全国排在第26位。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必须切实解决好人口问题，确保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人口增速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实现人口与经济协调发展。

二要充分认识到当前人口计生工作面临的形势仍不容乐观。“十五”期间，我省继续稳定低生育水平，确实来之不易。这是在生产力水平较低、社会保障制度尚不健全、群众生育意愿与现行生育政策还有较大差距的情况下，主要依靠严格的生育政策，并经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才取得的。目前，一些地方工作中出现了两种不好的苗头：一种苗头是不少同志感到过去的老办法不管用，硬办法不能用，新办法又不会用，因而无所适从，有畏难情绪；另一种苗头是，由于这几年低生育水平持续稳定，有的同志盲目乐观，有松懈情绪。这些情况致使部分地方人口出现反弹甚至失控现象。对此，必须引起高度重视。还要看到，“十一五”期间，由于受第三次人口出生高峰的惯性作用和独生子女间结婚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影响，从今年起，我省已进入第四次人口出生高峰。稳定低生育水平，形势不容乐观，任务十分艰巨。

三要充分认识到人口计生工作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国策。对我省来讲，人口问题实际上是发展问题，是农民问题，是妇女解放问题。“十一五”是我省人口计生工作最重要、最艰巨的时期。我们要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不断加深对新时期人口计生工作重要性、长期性、艰巨性、紧迫性的认识，坚持把人口计生工作放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全局中去思考决策，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牢固树立人均观念，坚持发展经济与控制人口两手抓，切实做到“人口警钟常鸣、人口问题常议、人口控制常抓”，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二、拓展思路，抓落实

温家宝总理强调，要加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创新工作思路和机制，继续稳定低生育水平。思路决定出路。上世纪90年代，我们集中大家的智慧，提出并实施了计划生育工作“三结合”的大思路，妥善应对了第三次人口出生高峰，实现了人口再生产类型从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到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历史性转变。进入新世纪，我省又提出了“强化四个意识、推进四个转变、实施五大工程、开展四项改革”的工作思路，被国家人口计生委主任张维庆同志誉为“是人口计生工作新机制的四川化”。现在，我们是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的历史时期抓人口计生工作，是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新的历史背景下抓人口计生工作，是在经济转轨、社会转型、人口问题日趋复杂的新的形势下抓人口计生工作，要应对城乡人口互动加快、流动人口量大面宽给人口计生工作带来的新挑战，应对已经到来的第四次人口出生高峰，对过去行之有效的思路要坚持，同时要根据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赋予新的内涵，拓展新的思路。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从“大人口”的角度高度关注和切实抓好人口计生工作；要在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中统筹人口政策，妥善处理普惠性政策与向计划生育家庭倾斜的关系，让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优先惠及计划生育家庭，真正使计划生育家庭在政治上有地位、经济上得实惠、生活上受保障；要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高度关注人口安全，有效稳定低生育水平，全面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坚决遏制住出生人口性别比攀升的势头，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要在推进人力资源大省向人力资本强省的转变中，优先投资教育和健康，积累人力资本，将潜在的人力资源优势转化为现实的人力资本优势和经济优势。

三、创新机制，抓落实我省人口计生工作重点在农村，难点在流动人口等特殊人群，关键在乡镇（街道）、村（居委会）两级。面对人口计生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我们要按照中央关于“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要求，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加快建立人口计生工作新机制。

一要切实履行好各级政府的职责和

义务，认真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

法》、《四川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等法规，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严肃处理违法生育，建立依法管理的长效机

制；二要重视基层、基础工作，实行重心下移，把计划生育管理的根基建立在村（居），使村（居）干部成为计划生育工作的骨干，使群众成为计划生育的主人，建立村（居）民自治机制；三要完善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提高计划生育服务能力，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生殖健康需求，建立方便群众的优质服务机制；四要大力实施有利于人口计生工作的社会经济政策，完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

度，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建立强有力的政策激励机制；五要加强部门协调配合，主要采取法律手段，辅之以必要的教育、经济和行政的手段，加快建立综合治理的工作机制。

四、加大投入，抓落实人口计生工作是一项具有显著社会效益的公益性事业，计划生育投入属于国家的基础性投入，费省效宏。投入不到位，是当前人口计生工作中必须引起高度重视的问题。各级政府要把人口计生事业费纳入公共财政预算优先安排，进一步建立健全以财政投入为主渠道的人口计生事业投入保障机制。要逐步提高计划生育经费投入的总体水平，计划生育事业费增长幅度要高于财政收入的增长幅度，到“十一五”末，各级政府财政投入计划生育工作经费年人均要达到15元以上。从今年起，省、市（州）、县（市、区）人口计生经费按照3：3：4的比例分级负担，逐年预算，年终纳入各市（州）党政综合目标考核。要认真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在全社会形成正确的利益导向。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全省总体上落实得较好，但仍然有不少县（市、区）没有按政策规定予以落实，必须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快将政策落实到户。要严格依法办事，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切实加强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要认真研究探索新形势下新的征收办法，防止简单粗糙，造成工作上的被动。要切实加强计划生育事业费管理，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准。认真贯彻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的规定，管好用好社会抚养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挤占，确保全部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监察、审计等部门要加强对人口计生经费使用和管理的监督审计，进一步建立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对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要依法依纪严肃查处，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篇：在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一、2025年我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回顾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与正确领导下，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继续保持稳定健康发展态势：人口出生率为11.39‰，比省定责任目标14.5‰低3.11个千分点；自然增长率为6‰，比省责任目标7.8‰低1.8个千分点；人口出生政策符合率为95%，比省定责任目标90%高出5个百分点；人口出生性别比110，比省定责任目标113低3；流出人口发证率85%，流入人口核查率达97%，全面完成了去年年初与省政府签订的人口目标任务和市政府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通过年终省全面考核，省委、省政府授予我市“计划生育管理先进奖”和“流动人口计生管理先进奖”；授予贵池区、青阳县“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授予东至县、石台县“计划生育规范管理先进县”。

（一）依法管理，大力宣传贯彻落实“一法两例”。“一法两例”相继颁布后，全市上下四级联动，广泛宣传，深入贯彻。一是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活动。在3月、9月开展的宣传月活动中，做到了报纸有文字、广播有声音、电视有图像、墙上有标语、街上有横幅、街道有咨询台，形成了强大的宣传声势和舆论氛围。在农村，发动了全系统乡、村计生专干1000余人入户可触及宣传，发放小册子、宣传单等。全市共发放“一法两例”单行本3万余本，宣传挂图2025余套，婚育新风进万家宣传小折页20余万份，悬挂过街横幅210条。二是举办了“一法两例”专题培训班。对全市120多名乡、镇分管领导、计生办主任进行了为期三天的集中学习培训，为依法管理，依法行政打下了良好的理论基础。三是开展“一法两例”知识电视竞赛。9月29日由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广电局、计生委联合组织了全市五个代表队参加“一法两例”竞赛活动，市直机关100多个单位到比赛现场观看，收到良好的社会宣传效果。四是进一步加大对婚育新风进万家的宣传力度。全市共组织印制了20余万份以婚育新风为主题，集政策法规、优生优育、避孕知识、咨询服务为一体的彩色“小折页”，免费发放到户。并在市委宣传部的统一安排下，将婚育新风融入了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之中，在全社会营造了良好的婚育新风尚，推动了社会文明进步。通过积极贯彻“一法两例”，层层举办培训班等有效活动，大大增强了各级领导、计生干部法制意识，全面提高了依法管理，依法行政水平。各县、区去年以全面清理收费项目为突破口，严守“七不准”，规范执法程序、收费项目和标准。2025年无一例因执法不当引起的计生案件。

（二）与时俱进，加快推进了工作思路与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2025年，全市计生工作在总结过去经验的基础上，认真分析了存在不足，立足市情，正视现实，权衡工作的重点与难点、优势与劣势、困难与问题，及时调整了工作思路，提出了“学超赶战略”，在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上，突出以人为本，优质服务，体现创新特色，进一步落实中央《决定》精神，全力推进我市计生工作思路与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

（三）优质服务，全面推进了技术执业人员和服务机构准入。各地以贯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国务院309号令)为契机，大力加强了对县站、乡所、村室的建设，改进技术装备和设施配置，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的深入开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一是进行了医技人员资格准入，严把技术人员关。全年共对全市229名技干逐个进行资格审查，统一培训，经省统一考试获得资格通过205人，占89.5%，大大提高了医技人员的业务素质。二是进行了服务机构准入。各地对照国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评审基础标准》进行补缺补差。全市去年用于县站、乡镇服务所改造、配齐器械等共投入资金达230多万元。目前，按照统一验收标准，全市4个县级服务站、76个服务所通过执业许可评审验收，931个村级服务室进行了改造，有50%的村室达到标准要求。东至县去年投入20多万元，对120个村级服务室进行了改建达标。与此同时，各地全面启动了开展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区活动，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得到扎实开展。贵池区整体推进联合国人口基金生殖健康/计划生育项目，全面推行避孕节育知情选择，推进项目纵深发展，顺利通过终期项目评估，受到联合国人口基金项目官员高度评价，为我市乃至全省、全国争得了荣誉。青阳县利用计生服务车深入到45个边远山区乡、村，上门服务查环查孕2万余人，实施手术300余例，为育龄群众提供了良好的服务，深受群众的欢迎，树立了良好的计生干部新形象。

（四）规范管理，进一步夯实了城市社区和农村村组计生基础工作。一是加强规范指导。为增强基层专干的指导和服务能力，市计生委组织业务骨干编写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政策法规选编》、《池州市基层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规范》，对基层计划生育工作进行规范指导，取得了较好效果。二是立足村组，重心下移。在社区，紧紧抓住机构改革与社区区划重组建设的机遇，积极推进城市计划生育工作机制向“属地管理、单位负责、居民自治、社区服务”转变。贵池区去年经过整合重组后的20个居委会将计划生育工作融入了社区建设管理之中，进一步健全了管理与服务网络，城区流动人口管理得到明显加强。在农村，进一步加强了队伍建设、阵地建设、规范运作、上门服务，并全部进行了新一轮的上岗培训，发给合格证书，基础台帐、服务水平在原有的基础上得到很大提高。

（五）分类指导，促进了全市计划生育平衡发展。去年我市继续坚持计生工作分类指导原则，将县、区分一、二类管理，乡镇分一、二、三类管理，抓两头带中间，并已连续12年坚持抓重点乡镇管理，这对推动少数乡镇尽快摆脱后进局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有效促进了全市计划生育工作平衡发展。

（六）深化改革，财政保障与利益导向机制开始启动。去年，我市实施了三项计生工作改革创新。一是建立了财政保障体系。市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十五”时期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投入实施意见的通知》，使计划生育事业经费投入有了明确规定和执行依据，走在了全省前列。二是启动了“村（居）民自治”试点工作。为搞好试点工作，去年年初市计生领导小组出台了《关于推行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工作实施意见》，确立了每个县、区1—2个乡、镇进行试点。三是启动了救助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活动。市政府办公室于去年9月25日转发了《市计划生育委员会、民政局关于保障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基本生活有关问题意见的通知》，将计划生育困难户优先纳入了低保范围，予以保障补助与救济。据统计，去年全市有1万多户计生困难户得到此项政策救助，省计生委将我市做法向全省进行了介绍推广。

（七）开门评议，开展创建“人民满意的计生办、所”评议活动。根据省统一部署，市计生委出台了《关于开展群众人民满意的乡、镇（街道）计生办、服务所评议活动的实施意见》，及时制定了评议问卷，将40万份问卷发到群众手中，广泛开展评议活动。省、市抽样调查表明，全市群众对“计生办、所”评议满意度达到80%以上。并评议出省级表彰的“计生办、所”10个，市级表彰的“计生办、所”21个。通过开门评议，各级计生干部进一步树立了以人为本、依法行政、优质服务的观念，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得到有效转变。

（八）综合治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稳步推进。2025年，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中，各地狠抓制度建设，建立了“七种”制度，即 市县（区）联系制度、督查考核制度、信息交流制度、部门联动制度、社区与市区直目标管理制度、流动人口计生服务承诺制度、异地办证制度。这些制度的实施，有力地促进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水平的全面提高，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综合治理工作得到了稳步推进，步入了良性循环。在充分肯定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还存在不少的困难和问题，突出表现在：一是少数地方的领导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认识不足，导致对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视程度有所减弱；二是“一法四规”的宣传、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和“关爱女孩工程”开展得不够深入，使婴儿出生性别比趋向升高；三是乡所、村室技术服务装备标准普遍偏低和上门随访服务水平不高，生殖保健优质服务工作还不到位；四是避孕节育长效措施呈走低趋势，基层计划生育统计报表的质量不高；五是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兑现不到位；六是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的质量不高；七是计划生育的投入严重不足，对国务院规定的计生节育免费服务项目落实不到位；八是依法行政、综合治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这些问题，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引起高度重视和关注，并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解决和完善。

二、2025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任务2025年我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 总体要求：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加快推进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这个主要任务，全面贯彻国家“一法三规”和《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深化综合改革，积极开展“三项”活动，加快建立和完善新的工作机制，努力提高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水平。总体目标：全市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3.5‰以内，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6‰以下，人口出生政策符合率稳定在95%以上，优质服务群众满意率达85%以上，避孕节育综合措施落实率达95%以上，其中长效节育措施要达到90%以上，流出人口办证率90%以上，流入人口查验率95%以上，综合统计误差＜5%。

（一）继续深入贯彻“一法三规一例”,全面推进依法管理各地要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掀起一个学法、知法、用法的热潮。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下半年将举办一期乡镇新任分管领导或乡镇计生专干依法行政培训班，提高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和计划生育干部的依法行政能力。要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部署，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争取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将城市和社区计划生育工作列入视察计划。为了遏制婴儿出生性别比攀升的趋势，要按照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卫生厅、民政厅、计生委等10部门印发的皖计生发[2025]2号文件要求，市、县计生委、公安、卫生局等有关部门要联合开展婴儿出生性别比攀升问题的综合治理，采取综合措施，坚决遏制出生性别比升高趋势。

（二）按照综合改革的要求，加快建立和完善新的工作机制各地要以建立和完善“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工作机制，深化改革，切实把工作重心下移，建立以村（居）为主的有效管理和服务网络。今年全市各乡镇要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规定推行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的村（居）要达到85%。贵池区要完善推广联合国人口基金生殖健康/计划生育项目，继续在避孕节育措施知情选择上有新的突破、新的成效，切实提高避孕节育措施综合落实率，继续加大城市和社区计生工作综合治理力度。东至县要通过试点，以点带面，积极稳妥地推进村（民）自治，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自治章程》、《村规民约》、《计划生育合同》，在“关爱女孩工程”综合治理婴儿出生性别比上取得成效。青阳县要在有效推进优质服务的基础上，积极创新计生优惠政策兑现的新路子。石台县要继续加大基层计生基础工作，全面规范管理，在计生“三结合”和把计生困难家庭列入扶贫工程工作上创造新经验。九华山和开发区要在全面提高优质服务水平和计生业务水平上取得新进展，跟上全市计生工作步伐。

（三）坚持以人为本，抓好“三大活动”，推进“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深入开展在新的形势下做好计划生育工作要进行“观念革新”，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以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切入点和落脚点，把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活动、关爱女孩工程（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工程）、创建群众满意的计生办（所）等三项活动落实到计生工作的全过程，并采取有效措施抓好落实，稳步推进“三大活动”的深入开展。相关部门要继续加强合作，将“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融入全市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整体活动之中，做到常下乡、常下村、常到户。要采取生殖健康知识培训、座谈会、咨询、演讲会、文化演出、知识竞赛、评比表彰好婆婆、好媳妇等多种形式，通过多种渠道，建设社会主义新型生育文化，促进人民群众婚育观念的转变。2025年宣传品入户率要力争达到90%以上，群众了解相关人口政策及生殖健康保健知识知晓率达到85%以上。

（四）以“创建优质服务先进县（区）活动”为龙头，全面推进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广泛开展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区）活动是2025年计划生育工作的龙头工程。各地要按照“领导重视好、政策导向好、依法行政好、服务质量好、民主管理好、队伍作风好”等“六好”基本目标和《安徽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区）评估标准和评估方法》，全面开展创建活动，做好首批“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初评上报工作。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完善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机制。

（五）完善目标考核，坚持分类指导，坚持“一票否决”制度各地要根据形势发展变化和工作重点要求，进一步完善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改革考核评估方式方法，改进“重点管理”的形式与措施，科学运用奖惩手段，推动计划生育各项工作在基层得到落实。继续落实好池计生[2025]15号文件精神，坚持“一票否决”制度。继续加大计生重点乡镇管理与分类指导力度，促进计划生育整体水平的提高。

（六）加快建立和完善以现居住地管理为主的工作机制，切实做好对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服务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皖办发[2025]2号）要求，加快建立户籍所在地和现居住地的人民政府共同负责管理、以现居住地为主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机制。继续落实流动人口与户籍人口同宣传、同管理、同服务的管理机制，完善建立现居住地与流出地的联系通报制度，共同做好对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工作。通过全市统一制作编印的流出人口政策法规与服务内容为一体的宣传小折页，为流出人口提供更多的政策咨询服务，切实维护流动人口合法权益。

（七）以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为核心，加快计划生育系统信息化建设步伐各地要以应用系统建设为主导，以信息资源利用为核心，以数据库建设为重点，加快推进育龄妇女信息系统建设，积极推进办公自动化进程，加快应用计划生育决策、管理、宣传、服务等应用体系，提高工作效率和效能。充分利用现代化手段，建立和完善人口与计划生育综合统计与考核评估体系，继续推进规划统计工作改革深入开展。

（八）突出“三个基本”，加大财政投入一是突出基本队伍建设，建立有效的“准入、提高和退出”的用人机制，重在提高素质、落实待遇和转变观念。二是突出基本阵地建设，各级政府要按照国务院国发[2025]3号文件要求，加强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网络建设，把县、乡镇计生服务所建成功能齐全、设施配套、环境温馨的育龄群众之家。三是突出基本经费落实。各级地方政府要加大对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支持力度，重视解决计划生育财政投入体制、有利于计划生育的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制度等重点和难点问题。

**第五篇：市委书记在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过去的一年，是我市经济和社会事业跨越发展的一年，也是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丰硕成果的一年。继##年我市被授予“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市”这个国家级光荣称号后，今年又获“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殊荣。这些显赫成绩的取得，饱含着广大计生干部的辛劳汗水，凝聚了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在此，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辛勤工作在计生战线上的广大干部，向为计生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祟高的敬意！下面，就进一步加强人口计生工作，我重点强调三句话。

第一句话：认识再提高，在科学发展上求突破

国家人口计生委新闻发言人席小平在新年元旦贺辞中指出：“人口问题依然是我国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长期面临的重大问题，依然是制约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因素。”当前，刚刚闭幕的市十二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明确了构建“##”的奋斗目标，为明年扎实走好第二步提出了更高要求。应该说，今后我们所提的发展，已不单是经济发展，而应是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如何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人口问题，事关##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事关建设沿边工贸旅游城市这个总目标的如期实现。我们必须树牢“抓计生也是抓要务，抓国策也是抓发展”的意识，真正做到时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实到行动上。要破骄戒满。尽管我们已经摘取了国家级的多项“桂冠”，但是成绩属于过去，发展没有终点，未来仍需努力，我们要以此为动力，盯着先进不放，肩扛红旗不让，开拓进取不停，以“零”为起点实现工作新突破。要转变观念。新时期的人口计生工作，已不再是单纯的控制生育指标问题，而要提高人的整体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通俗点说就是要从以往的“抓、扎、罚”向“引导、服务、奖励”方向转变。要科学发展。在几天前召开的全委（扩大）会议上，我曾说过，将来衡量一个地区发展的指标不再局限于GDp，现在有了一个新名词叫“幸福指数”，这将是衡量社会和谐发展的一个重要指标。我认为，要提高这个指数，很重要一条就是在保持经济快速增长的同时，合理控制人口数量，使全市上下人人充分享受到改革发展成果。站在历史新起点，计生工作肩负新使命。我们务必以科学发展观统领人口计生工作，牢固树立“两种生产”一起抓、两个成果一起要的观念，坚持经济发展保持“高速度”，人口增长控制“低水平”，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为构建“和谐##”营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第二句话：工作再改进，在创新机制上求突破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我们必须顺应时代要求，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机制创新，形成党政领导、部门指导、各方配合、群众参与的生动格局。

一是创新完善齐抓共管机制。按照“责任共负、信息共享、资源共用、文化共建”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治理成员单位各负其责、协调运作、严格监督、绩效统评的工作机制。公安、工商、劳动、建设、卫生、民政、统计等部门要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认真落实法定职责，营造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计划生育的工作格局。

二是创新完善利益导向机制。认真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优惠及奖励政策，从制度上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对计划生育家庭给予实惠。农业、信用社、水利、卫生、教育、计生等部门要在落实小康促进计划中，结合本部门实际，对计划生育家庭给予政策扶持和优先照顾，让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在政治上有地位、经济上有补助、生活上有照顾。

三是创新完善社会保障机制。严格执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重视解决计生贫困家庭的实际困难，建立完善计生贫困家庭救助制度和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资金补助制度。要把计划生育家庭保障纳入整个社会保障总体规划，不断完善与计划生育有关的养老、医疗、就业、生育等方面保障制度，促进人民群众婚育观念的转变，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第三句话：领导再加强，在狠抓落实上求突破

抓好人口计生工作，关键在领导、关键在落实，要着眼大局认真抓、尽力抓、持续抓，做到责任、人员、投入“三到位”。

一是强化领导责任制。严格执行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和“一票否决”制度，加大对领导干部责任制的考核力度，并将其作为衡量领导干部政绩和提拔奖惩的重要依据。各级党委、政府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把人口计生工作摆上重要位置。

二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事业成败，核心在人。在稳定机构和优化人员的基础上，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建立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用人机制，吸引和选拔高素质人才到人口计生事业中来。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政治上、工作上、生活上关心爱护计生干部，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为他们开展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

三是强化工作经费落实。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规定，把人均计生事业费纳入公共财政预算。财政部门要保证（经费）及时足额到位，不得挪用和挤占。各镇也要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确保人口计生工作的需要，决不能因经费问题而影响全市人口计生工作的大局。

同志们，新一年的工作任务已经明确。让我们以市第十二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为统领，振奋精神，扎实工作，为实现我市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赢得“十一五”良好开局而开拓奋进！

最后，在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同志们拜个早年，祝大家在新的一年里身体健康、阖家欢乐、工作顺利、万事如意！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